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渝建村镇〔2024〕42号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关于开展脱贫户住房安全保障“回头看”工作的通知

有关区县（自治县）住房城乡建委，万盛经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按照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作要求，现就开展脱贫户住房安全保障“回头看”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开展脱贫户住房安全保障“回头看”工作，是落实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的重要抓手，是检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成效的基础性工作。各区县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工作统筹，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加强工作督促指导，严实深细开展“回头看”工作，确保10月25日前高质量完成。

二、各区县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组织专人参加市级培训，依托《全国农村危房改造信息系统》的“脱贫户住房安全保障回头看”模块，采取先“内业”后“外业”的方式开展“回头看”。

（一）“内业”主要工作。一是核实身份信息。乡镇（街道）

或村（社）对脱贫户身份信息逐户进行核实，对已死亡销户的予以剔除，对分户的进行补充，并完善家庭户籍人数、户主是否变更、是否迁户等信息。二是填写住房信息。结合农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安全有保障核验、自然灾害风险普查、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等工作成果，逐项填写住房信息。

（二）“外业”主要工作。乡镇（街道）会同村（社）对照前期内业工作成果，对脱贫户的住房安全情况进行现场核实，补齐相关信息和现场照片。其中，2021年及以后已进行过鉴定（评估）且住房安全情况无变化的，可以按照原有鉴定（评估）报告填写房屋安全情况；2021年及以后没有进行过鉴定（评估），或者进行过鉴定（评估）但住房安全情况发生变化的，要重新组织鉴定（评估），并根据鉴定（评估）填写房屋安全情况。

（三）区县级抽查。在乡镇（街道）完成“回头看”信息填报，区县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完成“档案审核”工作后，要按照一定比例，对已通过审核的脱贫户“回头看”信息进行实地抽查核实，并填写抽查意见。

三、“回头看”工作完成后，各区县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形成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加盖单位公章后，于10月28日前报送至市住房城乡建委（联系人：李金嵘，电话：63671567，邮箱：21077799@qq.com）。

附件：1.住房城乡建设部村镇司关于脱贫户住房安全保障

“回头看”工作指引

2.全国农村危房改造信息系统操作手册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4 年 9 月 3 日

附件1

住房城乡建设部村镇司关于脱贫户住房安全保障“回头看”工作指引

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确保衔接期内脱贫户住房安全持续保障，村镇建设司组织各地结合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动态监测，开展脱贫户住房安全保障“回头看”（以下简称“回头看”）。为进一步指导各地“回头看”工作，规范信息采集、录入、审核等环节，确保工作效果，制定本工作指引。

一、基本要求

（一）工作对象。“回头看”主要排查2341.6万户原建档立卡贫困户（脱贫户）的住房安全情况。

（二）工作内容。核实脱贫户现住房安全保障情况。

（三）工作方式。采用“内业信息比对”与“外业现场核实”相结合的方式实施，充分运用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安全动态监测和农村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等工作成果，在信息比对的基础上精准高效开展现场核实工作，最大程度减少基层工作负担。“内业”工作主要对现有各信息系统身份信息、住房安全情况进行比对，实现“人房对应”。“外业”工作对已整合的信息进行现场核实，确保获取信息与农户住房

实际安全状况相一致。

（四）时间要求。2024年10月底前完成。

（五）成果运用。对所有住房被鉴定或评定为C、D级的农户建立台账，纳入农村危房改造支持范围或采用其他方式保障安全，确保2025年底前脱贫户住房安全得到保障。

二、工具软件开发与升级

（一）工作模块及数据接口开发。针对“回头看”有关工作要求，村镇建设司组织技术服务单位开发“脱贫户住房安全保障回头看”工作模块以及自然灾害风险普查系统数据接口，并编制了《系统操作手册》。

（二）工作模块及数据接口部署。省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对本省份农村危房改造信息系统进行升级部署，具备开展“回头看”的工作条件。同时，加强与有关数据管理部门的沟通，履行政务内外网有限连接的相关手续，打通危房改造信息系统与自然灾害风险普查、自建房排查系统数据库的连接，方便基层直接调用相关系统数据信息，减轻工作负担。

（三）系统管理及安全要求。原则上，省级危改系统的用户登陆信息、属地信息和用户类型不变，即隶属于原行政区域的各级系统管理员、信息审核员、信息采集员均可使用原账号、原密码登陆升级后的系统。当自然灾害风险普查系统数据因行政区划变更、行政区划录入错误等原因难以与危房改造系统准确对应的，省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及时与技术服

务单位沟通联系予以调整。危改信息系统账号应“专人专事专用”，系统内个人身份信息、房屋图斑信息等仅用于“回头看”相关工作，不得擅自泄露或用作他用。各级有关部门应加强数据使用监管，确保信息安全。

三、内业信息比对

相关信息包括脱贫户身份信息、现住房情况、住房安全情况等，内业信息比对是对脱贫户基本情况、住房安全情况的梳理和初判，目的是为确定下一步需开展外业现场核实的对象、需继续采集的缺失信息等提供工作基础。

（一）身份信息导入与核实。

通过“回头看”工作模块将原建档立卡贫困户身份信息和2020年脱贫攻坚核验系统数据导入。考虑到原建档立卡贫困户身份信息和居住情况可能发生变化，应由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会同乡镇、村开展脱贫户身份信息核实工作。

1.对已死亡销户的，应在名单中标注。

2.对户主信息发生变化的，应及时更新相关信息。

3.对已迁出原行政区域的，由原户籍所在地乡镇、村信息采集员及时核实其当前住址，提出系统信息变更申请，经市级或县级审核后更新其身份信息；市级或县级督促现居地各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负责其后续住房安全信息录入、现场核实、审核等工作。

（二）现住房情况核实。

对现居住在自有城市住房、集体公租房、幸福大院、敬（养）老院的，以及通过投亲靠友、租住、租赁借住其他安全房屋等方式解决住房的脱贫户，经核实可判断为“保障安全”，不需要对其原自有住房的安全进行评估鉴定。对仍居住在自有住房内的脱贫户，应对其住房安全情况进行比对、研判。

（三）房屋信息导入。

在“回头看”信息录入中使用“选择图斑”功能，对接自然灾害风险普查系统，获取房屋图斑编号和相关房屋信息。如本省信息系统暂未与自然灾害风险普查信息系统相关联的，省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应组织本地区县级住建部门及乡镇，依据纸质台账等信息开展脱贫户住房安全信息采集工作，在“回头看”工作模块中手动录入相关信息。

（四）房屋安全状况初判。

充分利用现有工作成果，综合了解相关系统中房屋概况、安全评估鉴定、现状照片等信息，基于更新时间近、完整性强、可信度高的安全结论信息作出初判。相关工作应由熟悉现场情况、经过相关培训、具备一定技术能力的乡镇、村建管人员进行。当房屋安全状况初判出现下列情况时，应进行外业现场核实：

1.现有住房重要信息缺失，经内业工作（如房屋信息导入、查询相关工作台账等）无法补充完整。

2.现有住房无安全评估或鉴定记录，或结论早于2020年

的。

3.因自然灾害或房屋自然老化，房屋安全信息与前期评估鉴定结论发生变化，初判为需要进行现场核实的。

四、外业现场核实

当内业工作无法判断居住在自有住房的脱贫户住房安全情况时，应及时组织开展住房安全现场核实工作。现场核实由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会同乡镇、村实施，制定工作方案，明确现场核实时间和责任人。现场核实步骤为：

1.经现场核实，房屋安全状况与此前自然灾害风险普查、自建房排查、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动态监测时作出的房屋安全评估鉴定结论未发生改变的，不再开展评估鉴定工作。

2.脱贫户住房信息发生变化，或因自然灾害等因素造成评估鉴定结果与房屋现状不符的，需依据《农村住房安全性鉴定技术导则》，委托专业机构开展鉴定或由组织技术人员进行评估。

除信息比对中初判必须进行现场核实的房屋外，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可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在县域范围内抽取一定数量的脱贫户，同步开展住房安全现场核实。

五、信息录入与提交

在以上内业信息比对和外业现场核实的基础上，按照“回头看”工作模块设置，需提交农户基本信息、房屋基础信息、房屋安全情况和房屋地质灾害、改扩建、用作经营信息等4

个方面信息。

农户基本信息：系统后台已从核验系统中导入，在内业核实中需进一步核实，移除已死亡销户的农户；对户主、住址等家庭情况发生变化的，及时更新；根据现有住房情况，选择自有农村住房和其他安全住房等现有住房情况选项。

房屋基础信息：可通过图斑编号自动关联自然灾害风险普查相关字段信息，如暂未与灾普系统联通需手动录入，需核实建筑层数、年代等信息；同时需补充规划许可、宅基地审批、不动产登记等相关字段。

房屋地质灾害、改扩建、用作经营信息：需根据前期排查整治工作成果补充完善相关信息。

房屋安全情况：可通过图斑编号自动关联前期评估鉴定结果，并根据外业现场核实结论做出安全情况判断。

新增危房改造申请：针对“回头看”发现住房安全未保障的脱贫户，应建立工作台账，及时完成其住房安全保障。保障方式可列入2024或2025年危房改造对象，也可采用其他方式。暂无法实施危房改造的，应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脱贫户在过渡期的生命财产安全和基本生活条件。

当保障措施为“农村危房改造”时，应在信息系统的“危房改造抗震改造”工作模块中录入申请信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适合的改造方式，待审核通过后，系统将自动建立相关台账。

注：“危房改造抗震改造”工作模块中的改造方式包括“修

缮加固、原址翻建、异地新建、房屋置换、无房新建、抗震加固、其他”等7类。

六、信息审核与工作调度

（一）县级审核

镇村工作人员完成“回头看”信息录入后，由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审核。信息确认无误后可审核通过；审核不通过退回要求进行补正，退回补正应填写退回意见。审核通过的档案将推送至省级平台。

（二）省市抽查复核

省市可实时查看“回头看”工作进度统计、已录入的住房情况统计，并查询相应档案，对工作进度予以督促。省市两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应组织力量，采用电话回访、实地抽查等方式，对脱贫户住房安全保障实际情况进行复核，发现“回头看”结果与实际不符的，及时反馈相关县区要求整改。

（三）部本级第三方机构实地调研

村镇建设司将适时组织第三方专业技术机构，对各地脱贫户住房安全保障“回头看”工作推进情况和实施效果开展实地调研，指导督促各地进一步落实相关工作要求。

（四）工作进展调度

自八月下旬起，村镇建设司将根据系统有关数据每周调度各地“回头看”工作进展情况。

（五）“回头看”省级工作总结

根据工作计划，10月底“回头看”工作全部完成后，各省应在11月5日前提交省级工作简报。报告聚焦脱贫户住房安全保障情况，汇总梳理相关数据，明确当前住房安全未保障的数量及保障计划，为确保2025年底前脱贫户住房安全全面保障打好基础。

全国农村危房改造信息系统

操作手册

北京亿建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4 年

填报说明

危房改造抗震改造填报操作流程：

第一步：村、镇用户在系统中录入录入房屋安全信息，并保存、上报。（脱贫户去脱贫户住房安全保障回头看模块录入档案信息、低收入群体去动态监测模块录入监测信息）。

第二步：县级主管部门审核村、镇上报的房屋安全信息。县级主管部门对房屋安全信息审核通过后，C级、D级房屋，保障措施是农村危房改造，年度是2024年的，会自动进入危房改造抗震改造申请信息录入页面。

第三步：村、镇用户危房改造抗震改造申请信息录入，并保存上报。

第四步：县级主管部门危房改造抗震改造申请信息审核。

第五步：村、镇用户危房改造抗震改造档案信息录入，并保存上报。

第六步：县级主管部门危房改造抗震改造档案信息审核。

1. 电脑端操作说明

1.1. 系统登录

系统登录网址：由省住建厅逐级下发。

账号和密码逐级管理，忘记账号和密码可以找上一级主管部门。

输入用户名和密码信息，并根据页面提示输入验证码信息，然后点击【登录】按钮进入系统。系统包括脱贫户住房安全保障回头看、危房改造抗震改造、六类对象动态监测、乡村建设工匠名录 4 个模块。

1.2. 模块功能说明

1.2.1. 脱贫户住房安全保障回头看

一、我的桌面

脱贫户住房安全保障回头看进度统计，按地区统计脱贫户总数、档案审核通过、自有农村住房、未发现安全隐患、存在一定安全隐患、存在严重安全隐患 、其他安全房屋、死亡销户数量。点击地区可下钻到下一级，点击数字可查看对应的档案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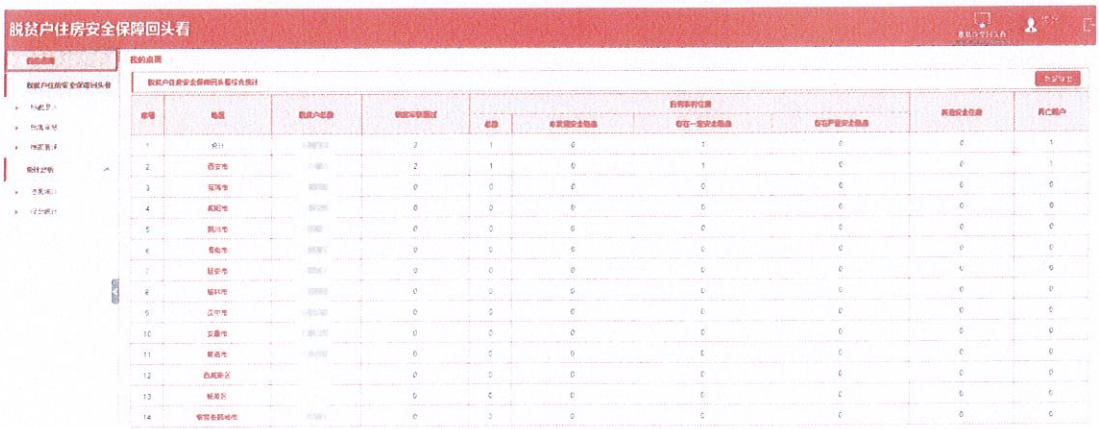

二、脱贫户住房安全保障回头看

1）档案录入

可根据地区、户主姓名、身份证号、监测状态、乡镇名称、村名称搜索脱贫户，点击“档案填报”进行档案录入。

如果村、镇该页面不显示脱贫户信息，找上一级主管部门要账号或由上一级主管部门点击档案填报，选择地区后，点击保存按钮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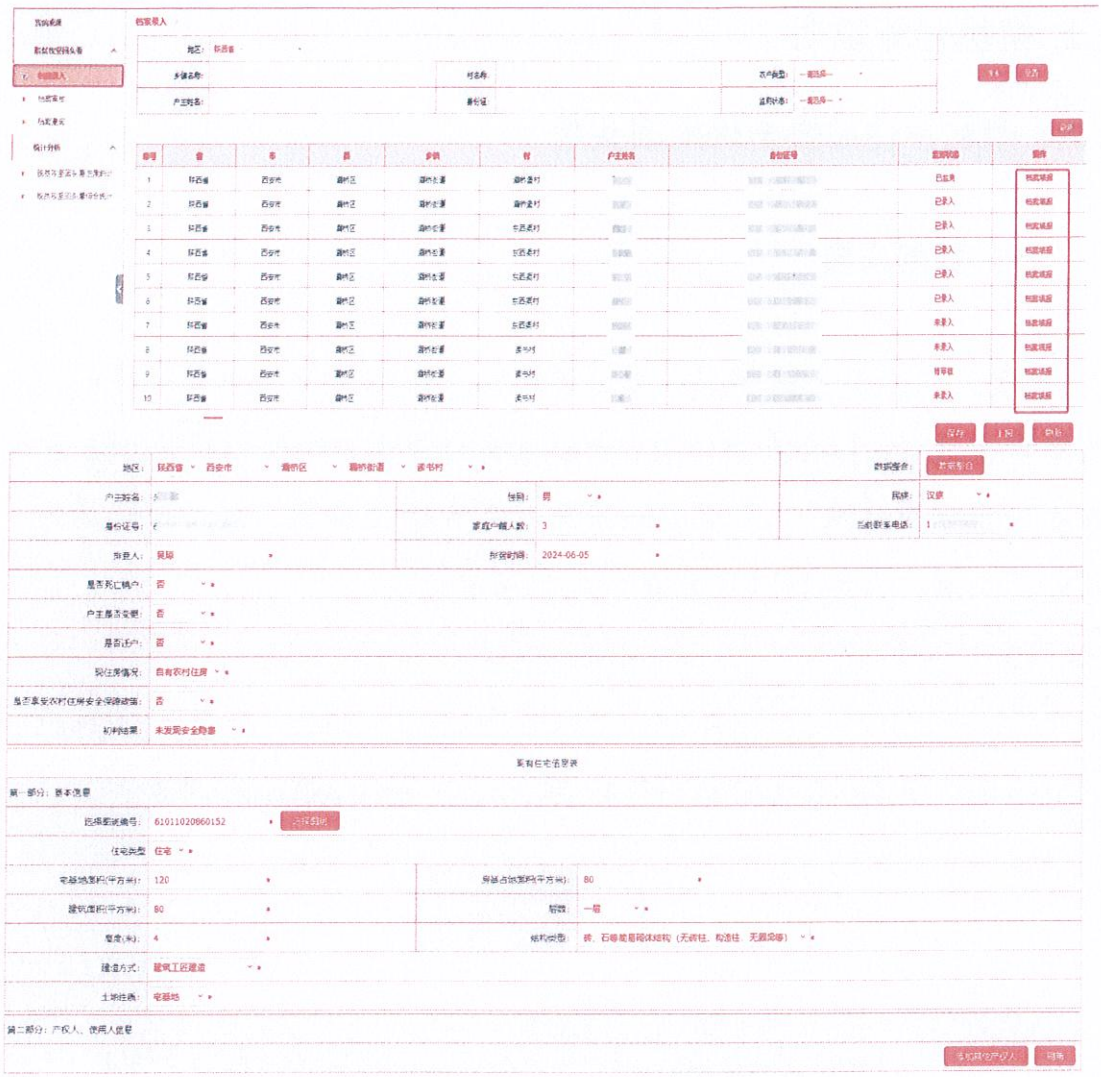

录入步骤：

第一步：点击【数据整合】按钮，整合 2020 年核验信息以及 2023 年最后一次动态监测信息。

第二步：完善基本信息，点击【保存】按钮。

第三步：自有农村住房需要完善房屋基础信息。点击【选择图斑】按钮，已对接普查系统房屋图斑的省份，找到脱贫户对应房屋图斑后，点击图斑，点击【确定选择】按钮，自动获取图斑编号和部分自有农村住房信息。暂时未对接普查系统房屋图斑的省份，可点击【未发现图斑】按钮，手动录入房屋基础信息。

第四步：点击【保存】按钮保存信息，核实信息无误后，点击【上报】按钮上报到县级主管部门进行审核。

指标解释

脱贫户基本信息：

地区：脱贫户所在地区，具体到行政村。

户主姓名：脱贫户户主姓名，住建部根据2020年脱贫攻坚核验系统数据统一下发，不能修改。

性别：户主性别。

民族：户主民族。

身份证号：户主18位身份证号，住建部根据2020年脱贫攻坚核验系统数据统一下发，不能修改。

家庭户籍人数：填写数字，不要带单位。

当前联系电话：系统自动显示2020年脱贫攻坚核验系统数据，如有变化需手动修改。

排查人：回头看工作实际去脱贫户家里排查房屋信息的人员姓名。

排查时间：回头看工作实际去脱贫户家里排查房屋信息的实际时间。

是否死亡销户：是、否。是则不需要录入其他信息。

户主是否变更：是、否。是则填写新户主姓名、身份证号、联系电话、与原户主关系。

是否分户：是、否。是则填写分户户主信息。

是否迁户：是、否。是则需要在地区选择的时候，选择迁户后的地区，具体到行政村。

现住房情况：分自有农村住房和其他安全住房2个选项。

其他安全住房包括自有城市住房、集体公租房、幸福大院、敬（养）老院、投亲靠友、租住借住其他安全房屋、其他等。（是自有农村住房但住到统一建设的楼房里了，可以选择其他安全住房-其他）

自有农村住房需填写是否享受过农村住房安全保障政策、政策类型。政策类型包括危房改造、易地扶贫搬迁、避险搬迁、生态搬迁、水库搬迁、其他等。同

时需要录入房屋基本信息，对存在安全隐患的房屋，需要选择保障措施。

房屋基本信息

选择图斑编号：点击【选择图斑】按钮，已对接普查系统房屋图斑的省份，找到脱贫户对应房屋图斑后，点击图斑，点击【确定选择】按钮，自动获取图斑编号和部分自有农村住房信息。暂时未对接普查系统房屋图斑的省份，可点击【未发现图斑】按钮，手动录入房屋基础信息。

住宅类型：住宅。脱贫户房屋基础信息只需要录如脱贫户住宅信息即可。

房屋照片：在第二步：完善基本信息，点击【保存】按钮后，才可以上传房屋照片，照片大小要求 1M 以内，必须是回头看工作实际去脱贫户家里排查房屋信息时拍摄的照片。A 级、B 级的安全房屋上传房屋正立面全景照片，C 级 D 级除房屋正立面全景照片外，额外上传安全隐患部位照片 1-3 张。

建筑层数：对接普查系统，选择图斑后可自动获取，如没有自动获取或信息不一致，需手动选择。

建筑面积(平方米)：填写数字，不要带单位。对接普查系统，选择图斑后可自动获取，如没有自动获取或信息不一致，需手动填写。

建筑年代：对接普查系统，选择图斑后可自动获取，如没有自动获取或信息不一致，需手动选择。

结构类型：对接普查系统，选择图斑后可自动获取，如没有自动获取或信息不一致，需手动选择。

建造方式：对接普查系统，选择图斑后可自动获取，如没有自动获取或信息不一致，需手动选择。

土地性质：对接普查系统，选择图斑后可自动获取，如没有自动获取或信息不一致，需手动选择。

是否办理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是、否。选择是，证书号、发证时间、发证单位可选填。

是否办理农村宅基地批准书：是、否。选择是，证书号、发证时间、发证单

位可选填。

是否办理不动产登记证：是、否。选择是，证书号、发证时间、发证单位可选填。

产权人信息：点击【与户主一致】按钮，直接调用户主信息。不一致需要手动填写产权人信息，多个产权人点击【添加其他产权人】添加。添加后可进行编辑、删除等操作。

使用人信息：点击【添加使用人】，包括但不限于家庭成员、其他使用人等。

房屋地质灾害、改扩建、用作经营信息

是否存在地质灾害隐患：是、否。选择是需选择地质灾害隐患类型。

抗震设防是否进行专业设计：是、否。

是否采取抗震构造措施：是、否。选择是需选择抗震构造措施。

是否进行抗震加固：是、否。选择是需选择抗震加固时间、当时变形损伤主要情形。

是否改扩建：是、否。选择是需选择改扩建次数、改扩建内容。

是否用作经营：是、否。选择是需选择是否有经营审批、经营类型。

采暖用能：选择主要方式，包括煤炭、电、液化气、天然气、其他。

炊事用能（含生活热水）：选择主要方式，包括煤炭、电、液化气、天然气、其他。

房屋安全情况

鉴定或评估情况：鉴定、评估。有鉴定报告的选择鉴定，有评估报告的选择评估。什么都没有的，优先组织评估，评估内容各地区自拟，需要鉴定的自行组织鉴定。

鉴定或评估时间：必须是 2021 年（含）以后的鉴定评估时间。

鉴定或评估结果：4 选 1，只有 A 级 B 级 C 级 D 级。对鉴定或评估结果为 C 级、D 级的房屋，需选择风险部位、上传风险部分照片 1-3 张。同时录入保障信息。

鉴定或评估单位：非必填。

鉴定或评估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非必填。

鉴定或评估材料：上传带有 ABCD 结果的相关鉴定或评估材料。

是否抗震鉴定或评估：是、否。选择是需完善抗震鉴定或评估相关信息。

保障信息

是否已保障住房安全：是、否。当前时间是否已保障住房安全。是选择保障措施、保障年度；否选择申请保障措施、申请保障年度。

保障措施：包括农村危房改造；生态移民、水库移民和避险搬迁；集体公租房、幸福大院等公共住房；其他方式；自主整改。

保障年度：只能选择当前年度和下一年度。

注意：

1、危房改造抗震改造模块没有新增按钮，对于需要采取危房改造抗震改造措施的脱贫户，需要录入 C 级\D 级的房屋安全信息，保障措施选择农村危房改造，选择相应保障年度，保存上报后经县级主管部门审核完回头看信息，危房改造抗震改造模块申请信息录入菜单才会显示相关信息。

2、脱贫户分户档案录入、六类对象动态监测、危房改造抗震改造指标基本一致，下面不做重复解释。

2）脱贫户分户档案录入

在录入脱贫户住房安全保障回头看档案的时候，有是否分户选项，选择是的情况下，该菜单会显示分户后的相关人员信息，在此菜单对分户后的人员进行档案录入。

3）档案审核

可根据地区、户主姓名、身份证号、监测状态、乡镇名称、村名称搜索脱贫户，点击“档案审核”进行档案审核页面。

档案审核主要有下面3种情况：死亡销户、其他安全住房、自有农村住房。

档案信息无误，点击【审核通过】按钮即可，信息有误，需填写退回意见，点击【退回补正】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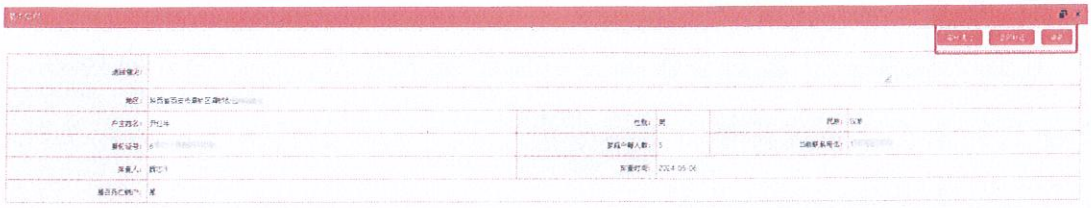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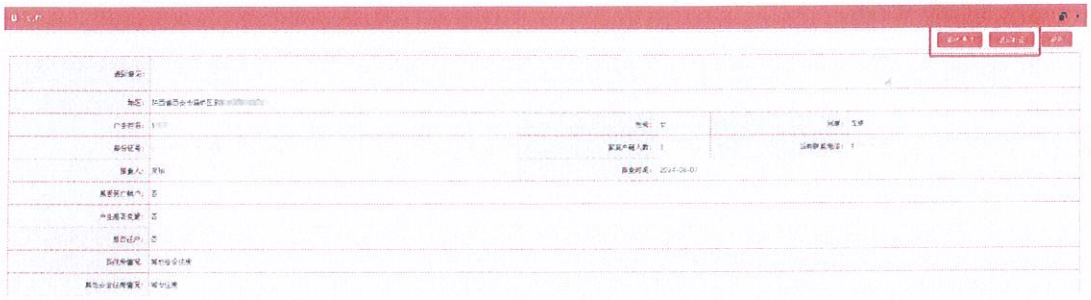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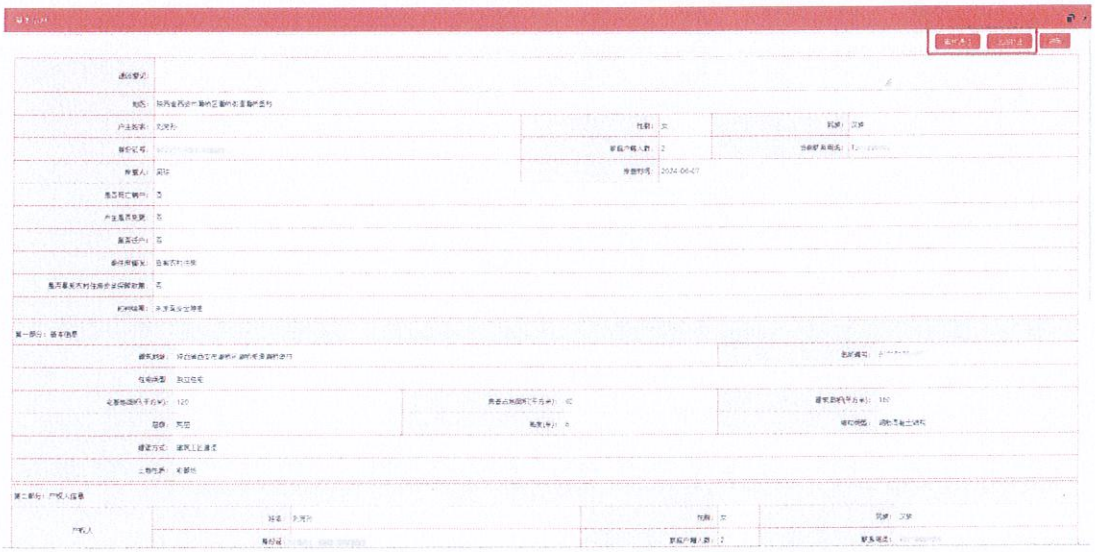

4）档案查询

可根据地区、户主姓名、身份证号、监测状态、乡镇名称、村名称搜索脱贫户，点击“档案查询”进行脱贫户档案详细页面。

档案查询页面只显示已录入、待审核、审核通过、退回补正的脱贫户档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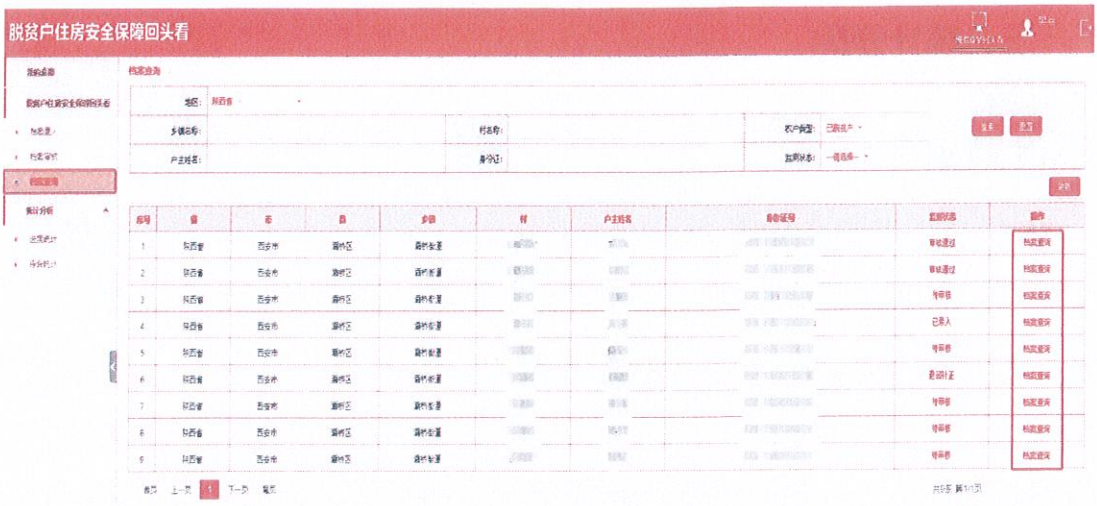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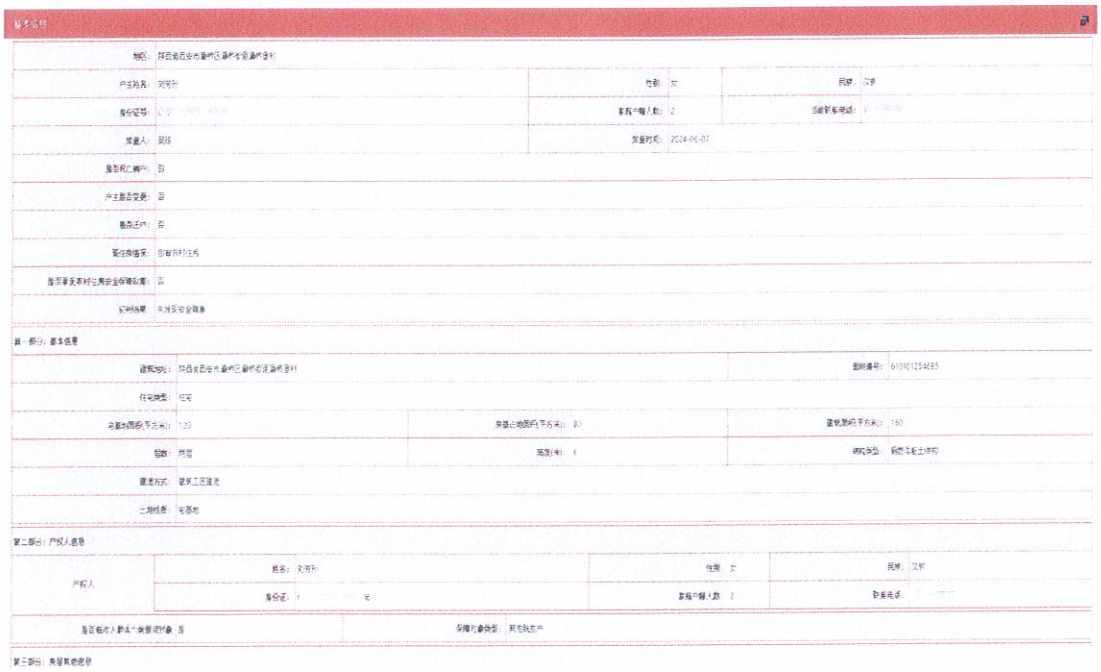

5）补录图斑

暂时未对接普查系统房屋图斑的省份，点击【未发现图斑】按钮后，这里会显示所有未发现图斑的脱贫户，再与普查系统对接后，可在此菜单补录图斑，此功能不影响档案录入和审核。如果与普查系统对接后在地图上还不能找到脱贫户自有农村住房图斑，继续选择【未发现图斑】。

三、统计分析

1）进度统计

脱贫户住房安全保障回头看进度统计，按地区统计脱贫户总数、已录入、待审核、审核通过、退回补正数量。点击地区可下钻到下一级，点击数字可查看对应的档案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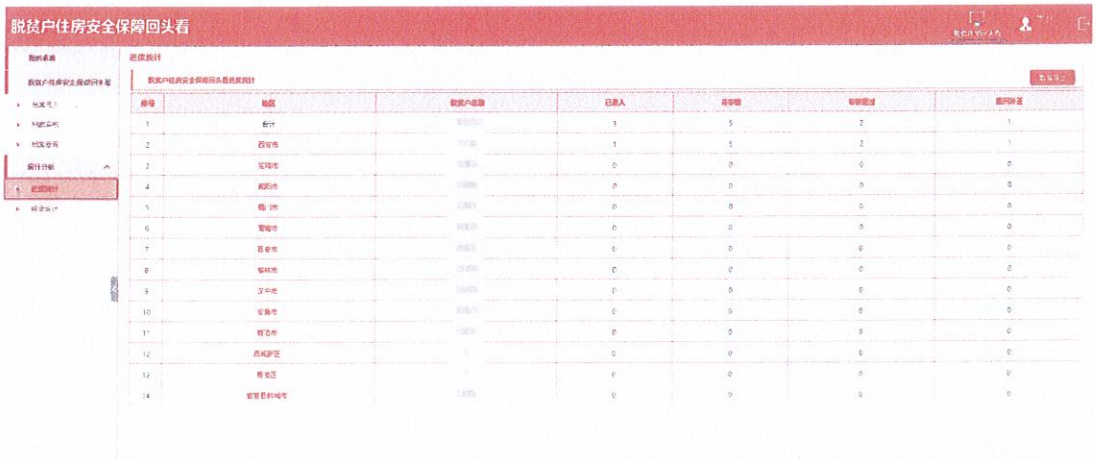

2）综合统计

脱贫户住房安全保障回头看进度统计，按地区统计脱贫户总数、档案审核通过、自有农村住房、未发现安全隐患、存在一定安全隐患、存在严重安全隐患 、其他安全房屋、死亡销户数量。点击地区可下钻到下一级，点击数字可查看对应的档案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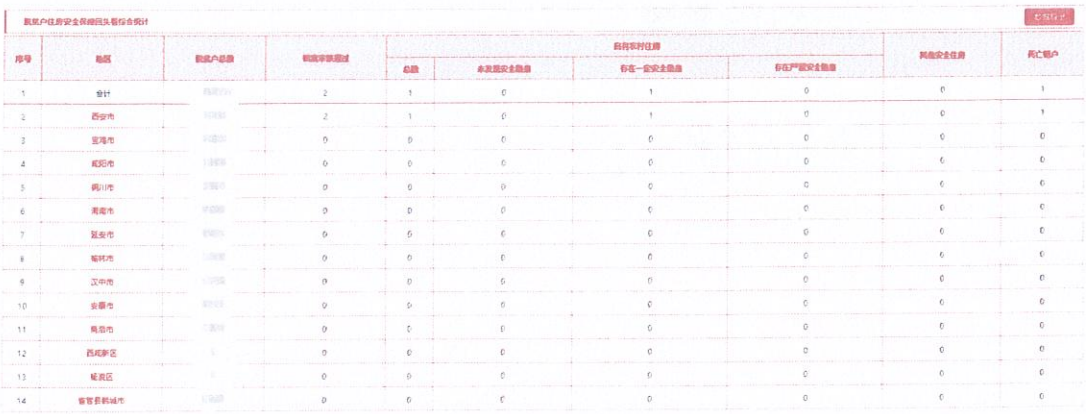

序号	地区	脱贫户总数	脱贫审核通过	后续农村住房				其他安全住房	死亡脱户
				总数	未发现安全隐患	存在一般安全隐患	存在严重安全隐患		
1	合计		2	1	0	1	0	0	1
2	西安市		2	1	0	1	0	0	1
3	宝鸡市		0	0	0	0	0	0	0
4	咸阳市		0	0	0	0	0	0	0
5	铜川市		0	0	0	0	0	0	0
6	渭南市		0	0	0	0	0	0	0
7	延安市		0	0	0	0	0	0	0
8	榆林市		0	0	0	0	0	0	0
9	汉中市		0	0	0	0	0	0	0
10	安康市		0	0	0	0	0	0	0
11	商洛市		0	0	0	0	0	0	0
12	西咸新区		0	0	0	0	0	0	0
13	杨凌区		0	0	0	0	0	0	0
14	省管县韩城市		0	0	0	0	0	0	0

1.2.2. 六类对象动态监测

一、我的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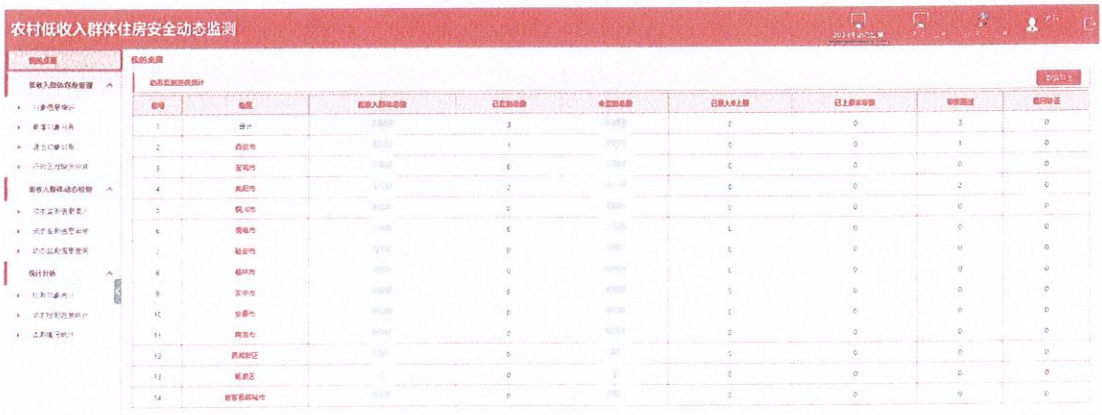

序号	地区	低收入群体总数	已监测总数	未监测总数	已录入未上报	已上报未审核	审核通过	退回补正
1	合计		3		0	0	3	0
2	西安市		1		0	0	1	0
3	宝鸡市		0		0	0	0	0
4	咸阳市		2		0	0	2	0
5	铜川市		0		0	0	0	0
6	渭南市		0		0	0	0	0
7	延安市		0		0	0	0	0
8	榆林市		0		0	0	0	0
9	汉中市		0		0	0	0	0
10	安康市		0		0	0	0	0
11	商洛市		0		0	0	0	0
12	西咸新区		0		0	0	0	0
13	杨凌区		0		0	0	0	0
14	省管县韩城市		0		0	0	0	0

低收入群体总数：**农村**低收入群体 XX 户。

已监测总数：已经录入监测信息并且保存的**农村**低收入群体 XX 户。

未监测总数：没有录入监测信息的**农村**低收入群体 XX 户。

已录入未上报：已经录入监测信息并且保存但没有上报的**农村**低收入群体 XX 户。

已上报未审核：已经录入监测信息并且保存、上报但县区级住建部门没有审核的**农村**低收入群体 XX 户。

审核通过：已经录入监测信息并且保存、上报，县区级住建部门已经审核通过的**农村**低收入群体 XX 户。

退回补正：县区级住建部门退回需要补正信息的**农村**低收入群体 XX 户。

二、低收入群体对象管理

（一）对象信息维护

通过对象信息维护菜单，可以把所有农村低收入群体以户为单位核实准确。

需要村级单位统计本村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名单，或县级住建部门和其他部门要最新低收入群体台账，逐级下发到镇、村。核实完成后，本村有多少户低收入群体，显示多少条记录。

以户为单位：：：：少了点新增低收入群体，多了谁在谁后面点退出按钮。

对象信息维护菜单显示农村低收入群体 XX 户，列表只显示户主的名字（特殊情况除外：户主不是农村低收入群体，非户主是，显示非户主名字）。

维护修改

如果显示信息有误，点击 维护修改 按钮修改基本信息

新增低收入群体

①如果有新纳入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点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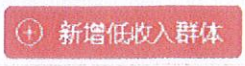

按钮。

输入姓名和身份证号，点击新增，完善信息后，点击保存按钮。

②本来就是农村低收入群体但是在列表中搜索不到，点击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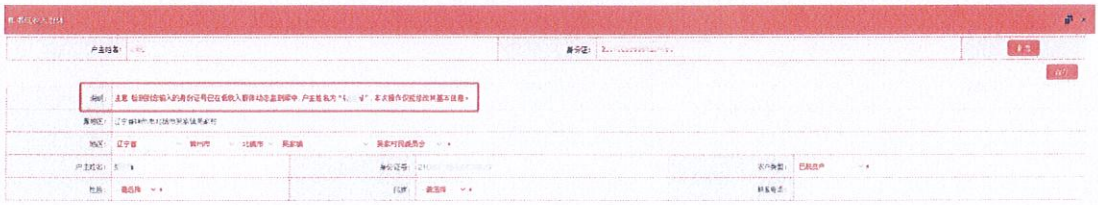

如果身份证号在系统中存在，会有红色字体提示：

注意:检测到您输入的身份证号已在低收入群体动态监测库中,户主姓名为“XX”,本次操作仅能修改其基本信息。

完善信息后，点击保存按钮。该身份证号对应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将自动调整到本村。（原地区的就不存在了，不会出现一个身份证号出现在 2 个地方的情况）。

退出

*****家庭成员关联户主需要退出家庭成员，退出原因选择非户主，选择户主。

对象信息维护菜单，列表中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由于不是本村村民、死亡、非户主、不是农村低收入群体等原因不需要对其住房安全进行监测的，点击 退出 按钮。

（注意：户主不是农村低收入群体，家庭成员是的，需要保留至少一个家庭成员姓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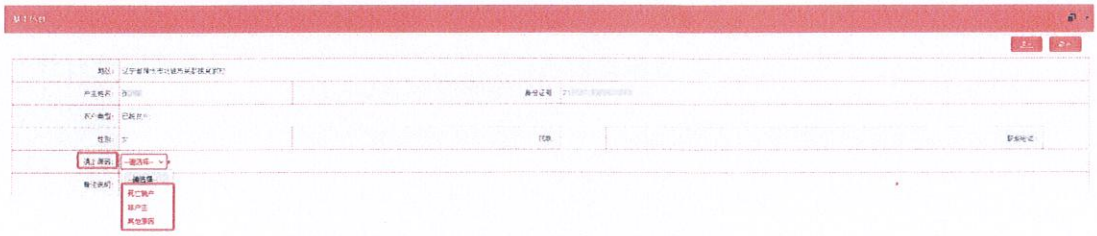

退出原因：死亡销户，非户主，其他原因

备注说明：说明退出原因。

退出原因选择非户主，需要选择户主。点击选择户主，搜索户主姓名，点击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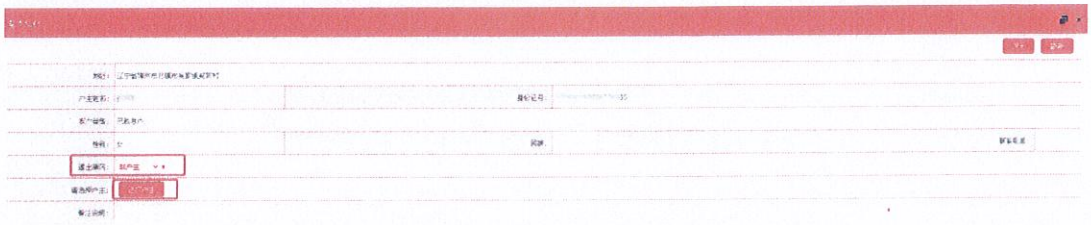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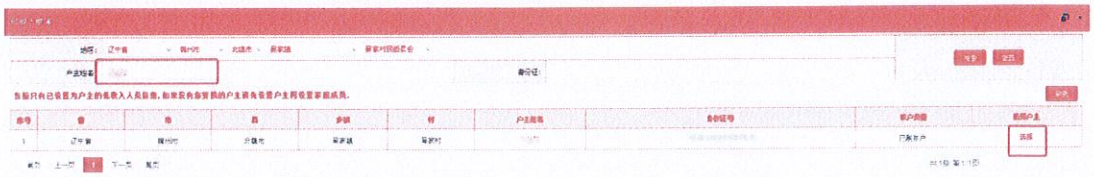

*********退出的时候户主下面有家庭成员怎么办？**

情况 1：家庭成员也需要退出

先恢复所有家庭成员到对象信息维护菜单，然后将户主和所有家庭成员全部退出。退出原因根据实际情况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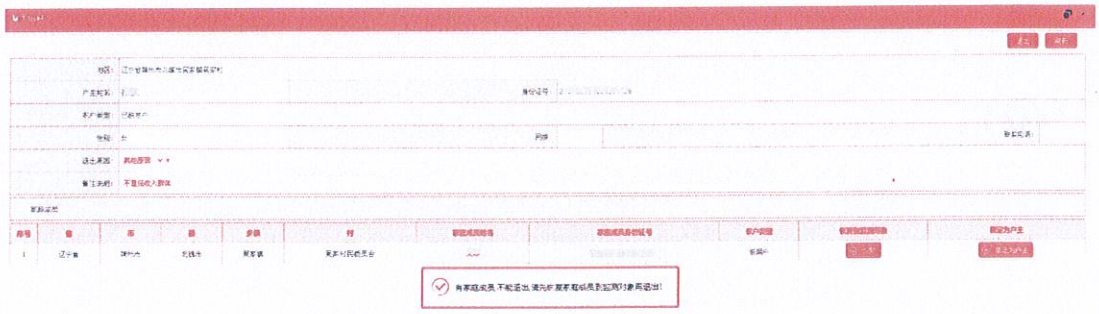

情况 2：只需要更换户主，点击家庭成员后面的 指定为户主 按钮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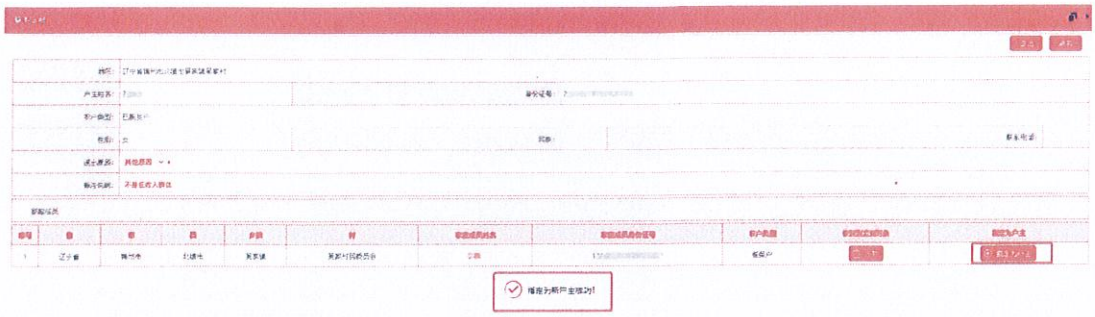

情况 3：家庭成员地区显示不是本村，实际属于本村村民。

①先恢复家庭成员，通过新增低收入群体功能将家庭成员新增到本村。

②点击退出，退出原因选择非户主，需要选择户主。点击选择户主，搜索户主姓名，

（二）新增对象台账

新增对象台账菜单显示的是在对象信息维护菜单通过新增低收入群体**新纳入名单。**该菜单可进行新增低收入群体、维护修改、删除操作。

（三）退出对象台账

退出对象台账菜单显示的是在对象信息维护菜单**退出的农村低收入群体。**

该菜单可通过点击

按钮将退出的名单重新恢复到对象信息维护台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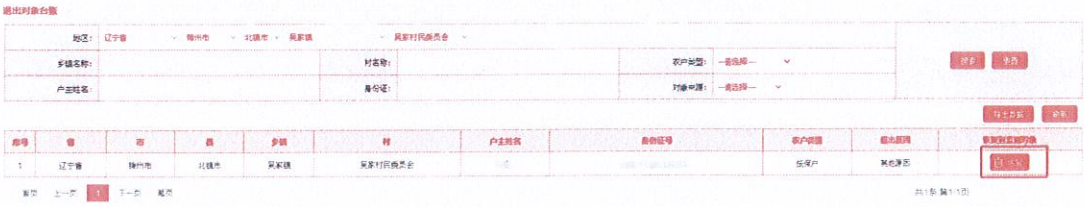

（四）行政区划缺失台账

行政区划缺失台账菜单可以看到县区级所有的行政区划名字缺失或者行政区划编码缺失的名单。**（村级无需任何操作）**

三、低收入群体动态监测

（一）动态监测信息录入

可根据地区、乡镇名称、村名称、农户类型、户主姓名、身份证号、监测状态等条件查询六类对象，点击 新增监测记录 录入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监测信息。

（1）无房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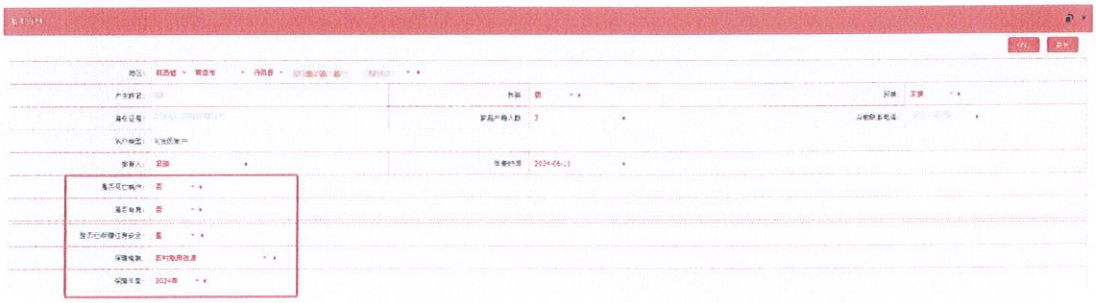

（2）其他安全房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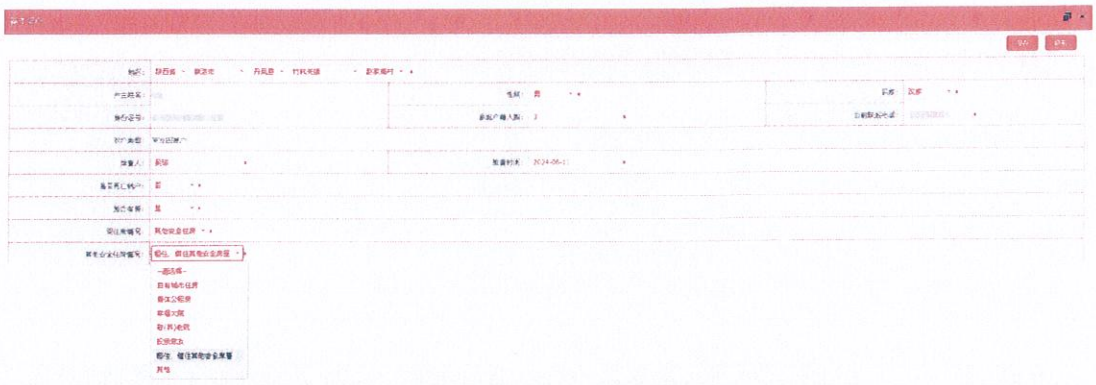

（3）自有农村住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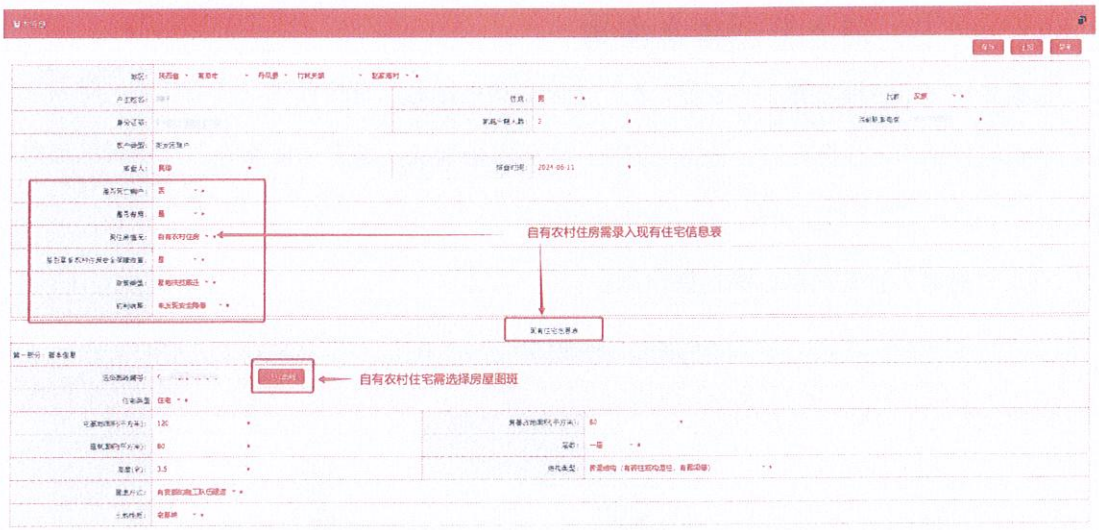

县级审核通过的信息，如果需要修改，直接点击【新增监测记录】，修改信息保存上报即可，如照片位置没有上传按钮，先保存基本信息再上传。

（二）动态监测信息审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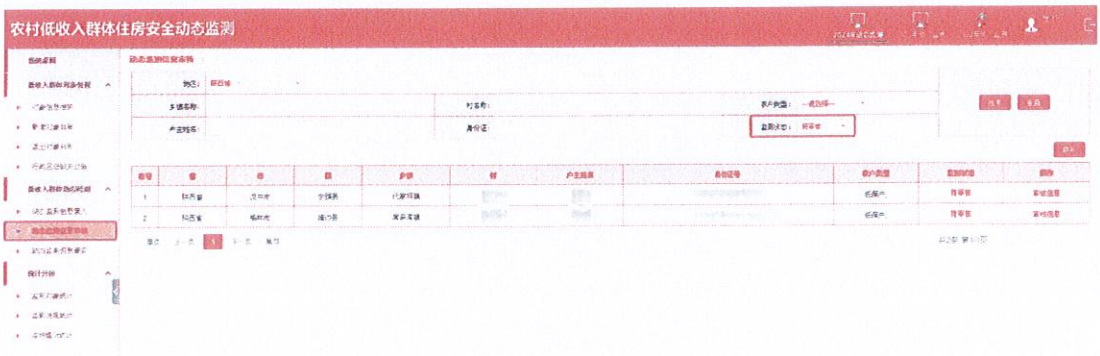

县级主管部门审核动态监测信息，默认显示“待审核”信息。可根据地区、乡镇名称、村名称、农户类型、户主姓名、身份证号、监测状态等条件查询六类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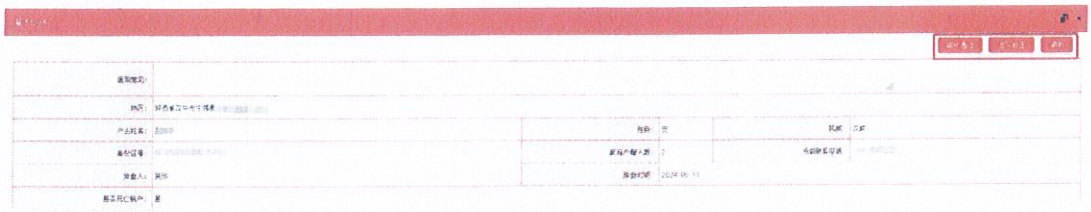

点击 审核信息 审核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监测信息，信息无误点击【审核通过】按钮，需要退回，填写退回意见，点击【退回补正】按钮。

（三）动态监测信息查询

可根据地区、乡镇名称、村名称、农户类型、户主姓名、身份证号、监测状态、对象来源、是否死亡销户、是否有房、现住房情况、住房安全情况、是否已保障等条件查询六类对象。

点击“姓名”查看动态监测详细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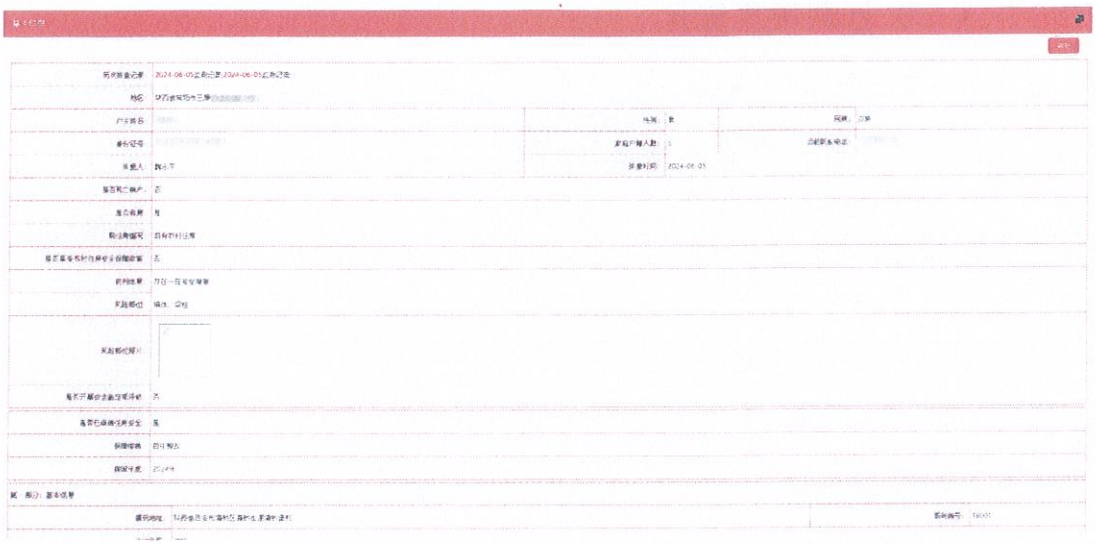

四、统计分析

（一）监测对象统计

统计六类对象总数，每一类对象总数、单一身份户数、多重身份户数。

（二）监测进度统计

统计六类对象总数，已监测、未监测、已录入未上报、已上报待审核、审核通过、退回补正的监测进度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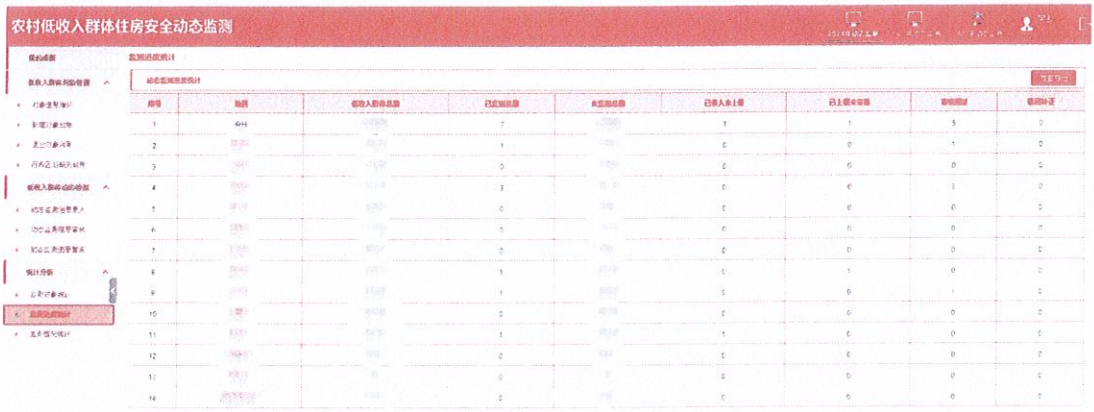

（三）监测情况统计

统计六类对象总数，已监测户数、未监测户数、已监测中现住房情况自有农村住房、其他安全房屋、无房户、死亡销户户数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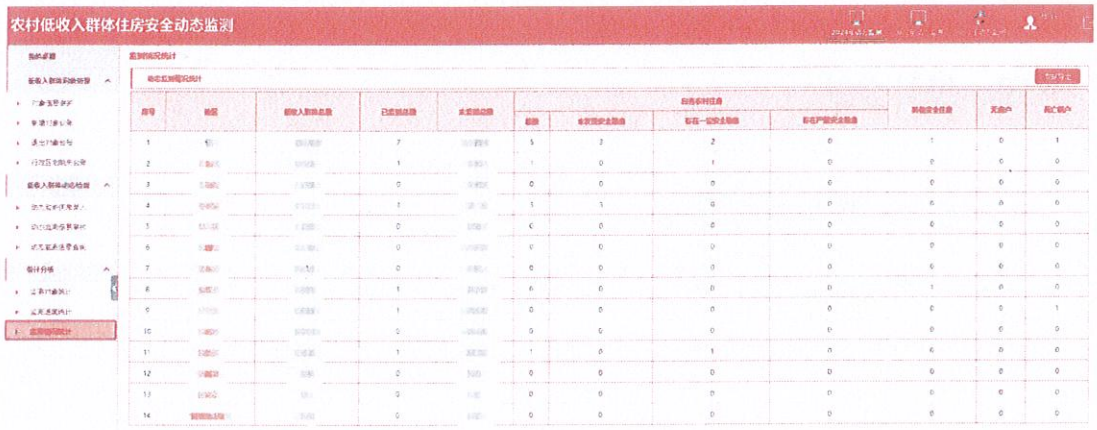

1.2.3. 危房改造抗震改造

一、我的桌面

我的桌面统计 2024 年危房改造抗震改造已审核通过的总户数、已

开工户数、已竣工户数、全额拨付户数以及本地区既有农房总数、低收入群体户数、一般户户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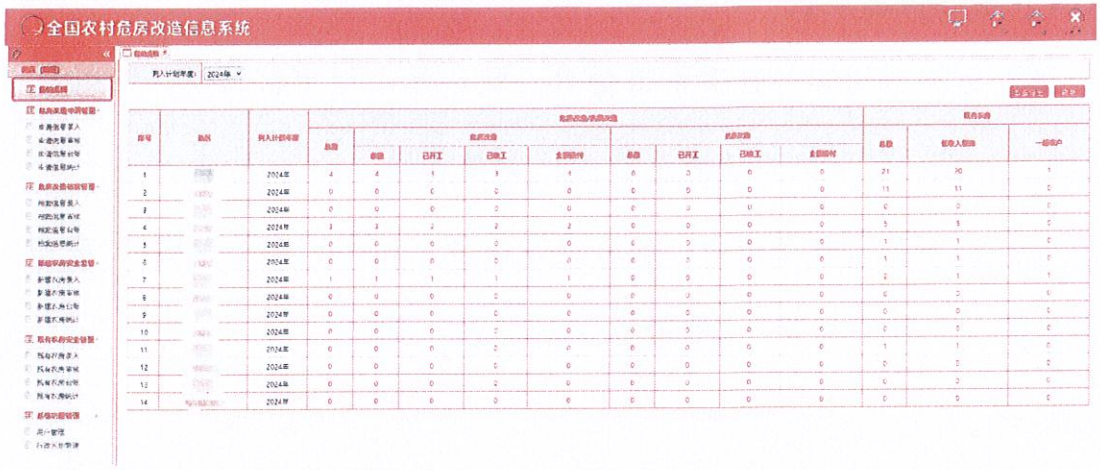

二、危房改造申请管理

根据权限显示不同菜单，包括危房改造抗震改造申请信息录入、申请信息审核、申请信息台账、申请信息统计 4 个菜单，

（一）申请信息录入

可以根据不同条件查询申请信息，**2024 年申请信息录入没有【新增】按钮，需要在“回头看”和“动态监测”模块保障措施选择危房改造或抗震改造，保障年度选择 2024 年，申请信息录入菜单才会显示相应名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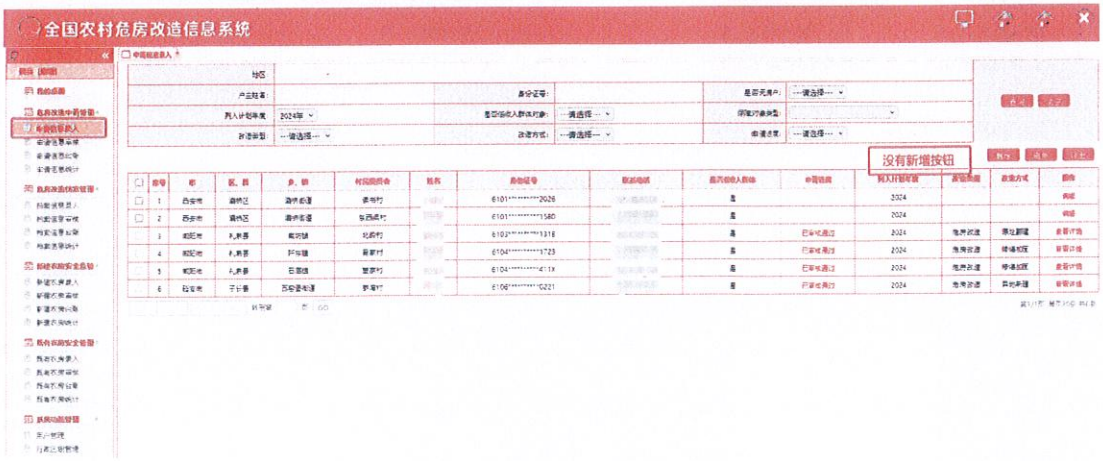

在申请信息录入菜单中，点击姓名或者编辑按钮，可编辑/查看申

请信息。完善信息上传材料后保存上报即可。

（二）申请信息审核

可以根据不同条件查询申请信息，默认显示待审核信息，如果需要退回补正，需要将申请进度改为已审核通过。

在申请信息审核菜单中，点击姓名或者审核按钮，可审核/查看申请信息。点击审核通过或退回补正进行相关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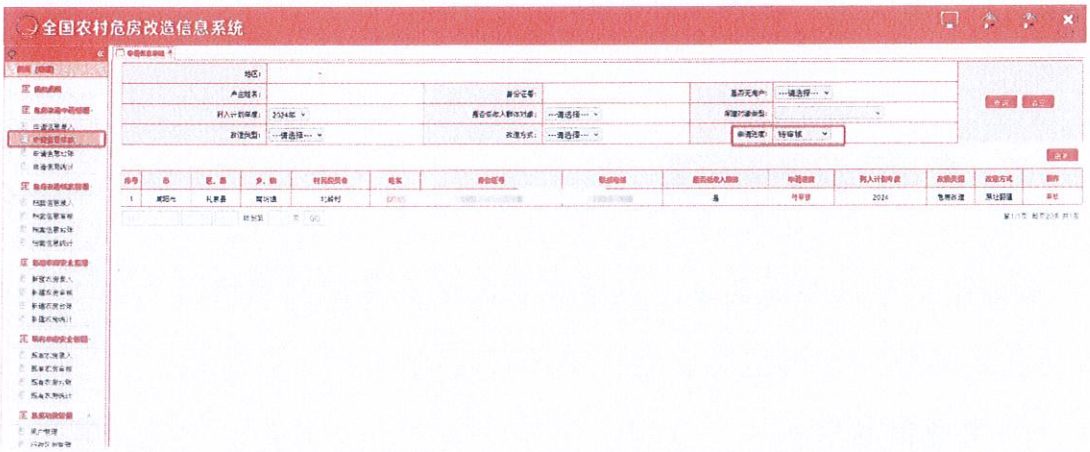

危房改造申请

信息审核人:					
审核人电话:					
审核意见:				退回原因:	☐ 资料不全 ☐ 信息有误
审核通过 退回补正					
第一部分：基本信息					
地区:					
户主姓名:					
户主性别:	男	家庭户籍人口:	3(人)	户主民族:	汉族
是否无房户:	否	是否低收入群体六类重点对象:	是	保障对象类型:	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农村低保户;易返贫致贫户
是否有退役军人:	是	是否有残疾人:	是	是否有老年人:	否
是否有儿童:	是	家庭成员是否有少数民族:	否		
第二部分：危房/抗震申请信息					
申请时间:	2024-06-18	是否公示:	是		
房屋安全鉴定评估结果:	D级危房				
鉴定机构:	北京鉴定机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5555	鉴定时间:	2024-05-21
申请改造类型:	危房改造	是否同步实施节能改造:	是	是否同步实施无障碍改造:	是
改造方式:	○ 修缮加固 ◉ 原址翻建 ○ 异地新建 ○ 房屋置换 ○ 无房新建 ○ 抗震加固 ○ 其他				
列入计划年度:	2024年				
改造前房屋照片:					
房屋安全鉴定评估材料:					

（三）申请信息台账

可以根据不同条件查询申请信息，点击姓名或者查看详情，可审查看申请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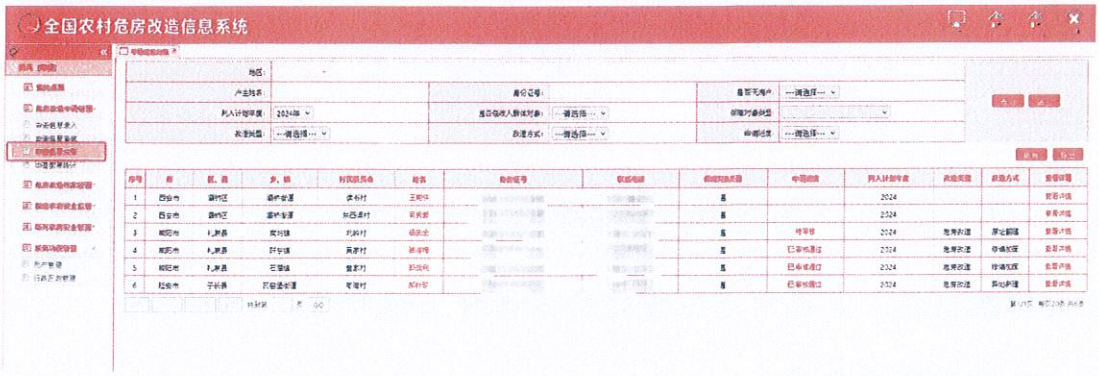

（四）申请信息统计

可以统计2024年本地区危房改造抗震改造申请总户数、未审核户数、已审核通过户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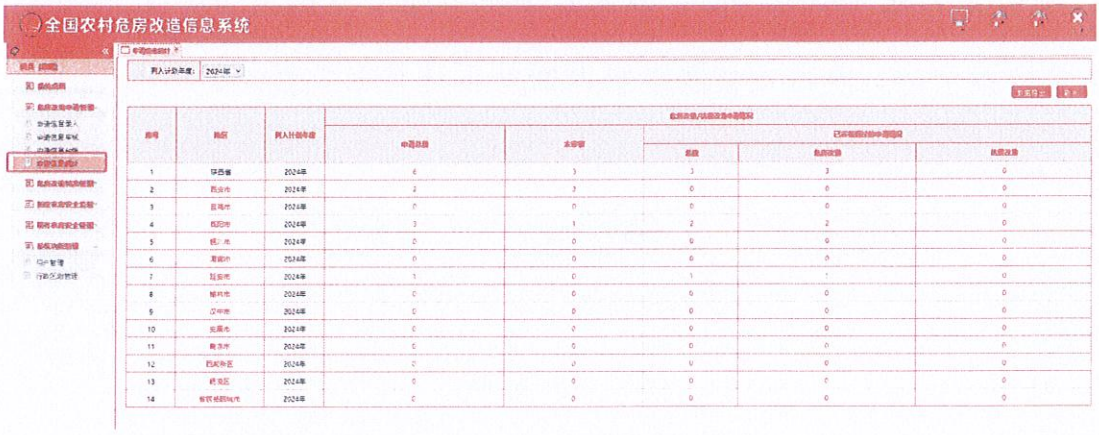

三、危房改造档案管理

根据权限显示不同菜单，包括危房改造抗震改造档案信息录入、档案信息审核、档案信息台账、档案信息统计4个菜单，

（一）档案信息录入

可以根据不同条件查询档案信息，档案信息录入显示所有申请审

核通过农户。

在档案信息录入菜单中，点击姓名或者档案略 u 按钮，可编辑/查看档案信息。完善信息上传材料后保存上报即可。

（二）档案信息审核

可以根据不同条件查询档案信息，默认显示待审核信息，如果需要退回补正，需要将审核进度改为已审核通过。

在档案信息审核菜单中，点击姓名或者档案审核按钮，可审核/查看档案信息。点击审核通过或退回补正进行相关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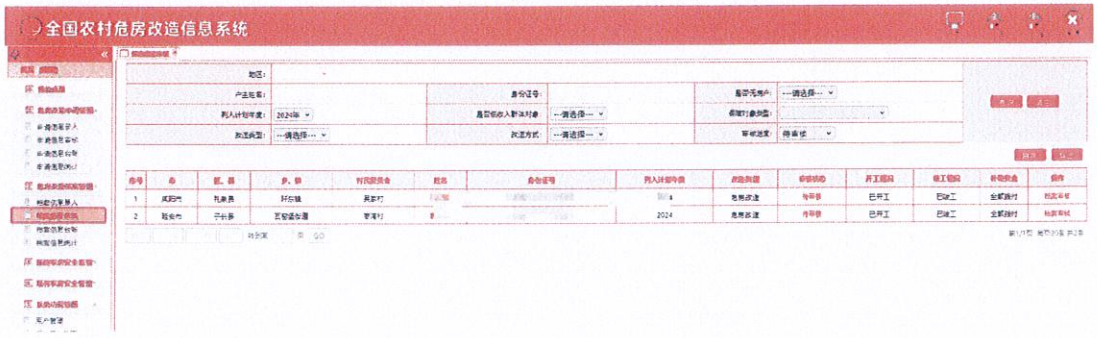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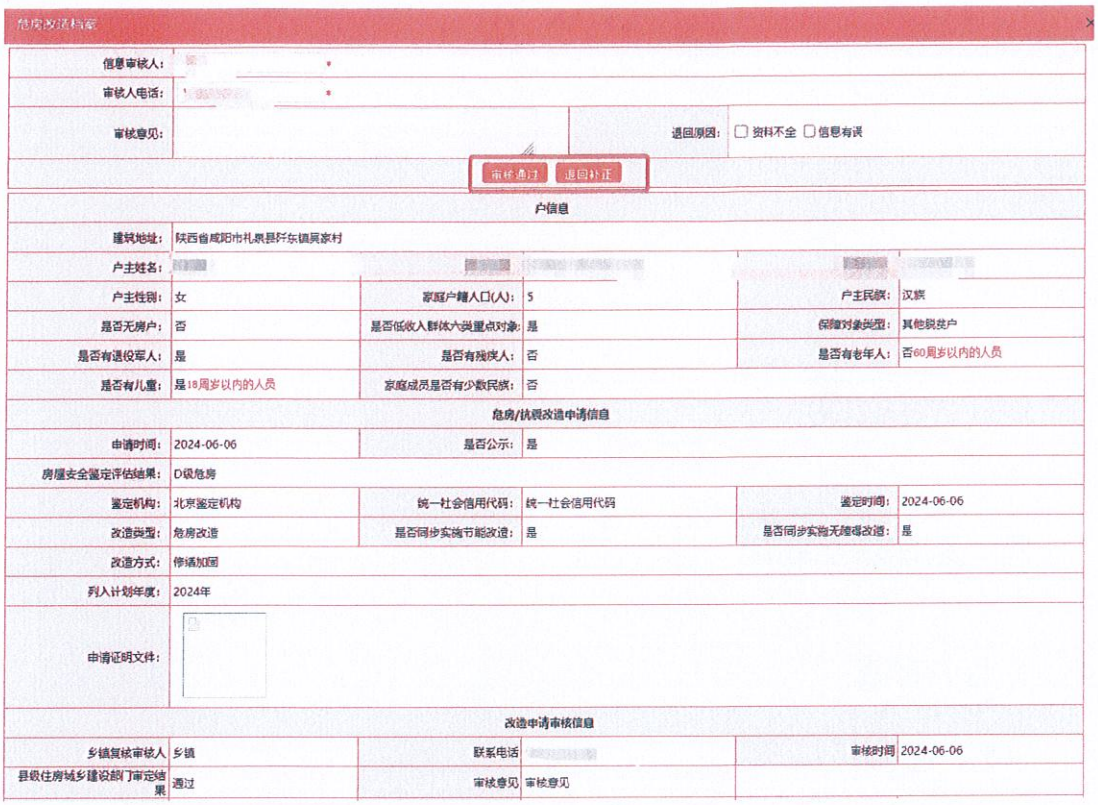

危房改造档案

信息审核人：					
审核人电话：					
审核意见：			退回原因：	☐ 资料不全 ☐ 信息有误	
审核通过 退回补正					
户信息					
建筑地址：	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阡东镇吴家村				
户主姓名：					
户主性别：	女	家庭户籍人口(人)：	5	户主民族：	汉族
是否无房户：	否	是否低收入群体六类重点对象：	是	保障对象类型：	其他脱贫户
是否有退役军人：	是	是否有残疾人：	否	是否有老年人：	否60周岁以内的人员
是否有儿童：	是18周岁以内的人员	家庭成员是否有少数民族：	否		
危房/抗震改造申请信息					
申请时间：	2024-06-06	是否公示：	是		
房屋安全鉴定评估结果：	D级危房				
鉴定机构：	北京鉴定机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鉴定时间：	2024-06-06
改造类型：	危房改造	是否同步实施节能改造：	是	是否同步实施无障碍改造：	是
改造方式：	修缮加固				
列入计划年度：	2024年				
申请证明文件：					
改造申请审核信息					
乡镇复核审核人	乡镇	联系电话		审核时间	2024-06-06
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审定结果	通过	审核意见	审核意见		

（三）档案信息台账

可以根据不同条件查询档案信息，点击姓名或者查看详情，可审查看档案信息。

全国农村危房改造信息系统

（四）档案信息统计

可以统计2024年本地区危房改造抗震改造总户数、已开工户数、已竣工户数、全额拨付户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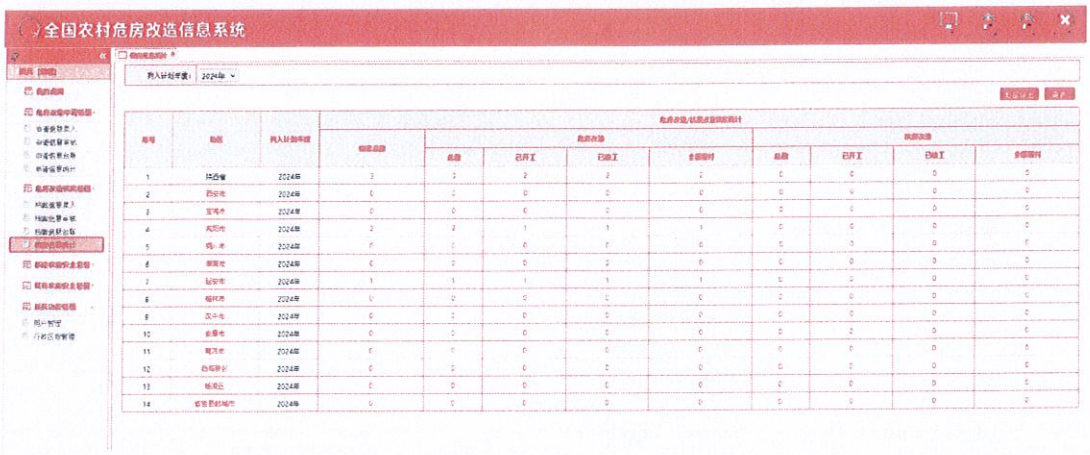

四、系统功能管理

（一）用户管理

（1）查询

用户在用户管理页面可根据用户属地、用户角色、用户名称、系统账号等查询本地区用户信息。

（2）新增用户

用户在用户管理页面，点击【新增】按钮可以新增用户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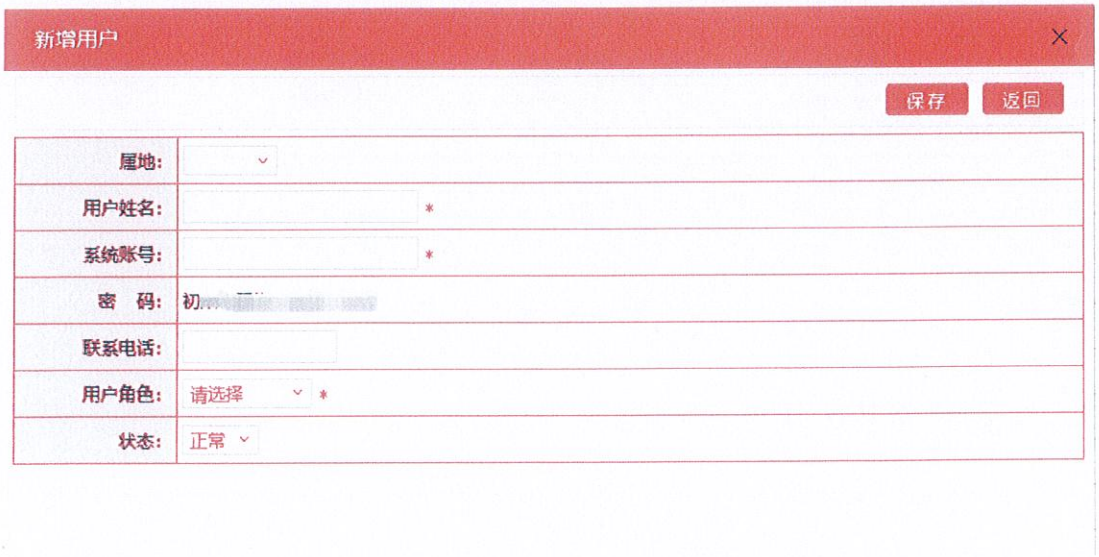

属地：选择到镇，用户角色选择乡镇级用户，可以增加镇级用户。选择到县，用户角色选择县区级用户，可以增加县级用户。属地默认本地区，用户角色选择市级用户，增加本级用户。

用户名称：使用该系统的用户单位或姓名。

系统账号：分配的系统登录账号，建议使用行政区划编码，不建议使用汉字。

密码：显示初始化密码，首次登录要求修改密码。

联系电话：填写用户联系电话。

用户角色：乡镇级用户/县区级用户/市级用户，需对应选择的属地。

状态：正常/注销。

（3）初始化密码、注销用户

用户在用户管理页面点击【用户名称】，可以对用户信息进行修改、重置密码、注销等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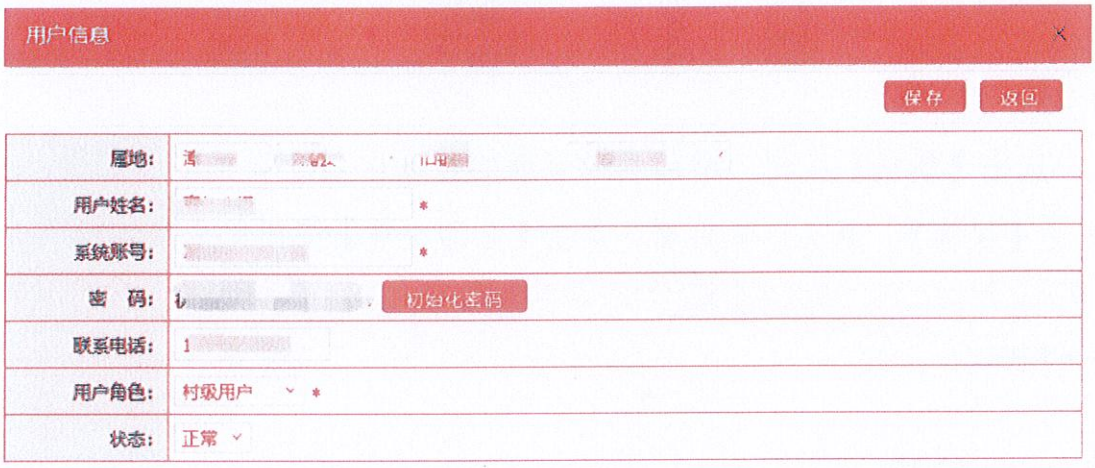

（4）删除用户

用户在用户管理页面选择需要删除的用户，点击【删除】按钮完成删除用户操作。

（二）行政区划管理

行政区划管理是各级用户使用系统的前提条件，镇、村调整完毕后，需要分别点击【立即生效】按钮，以市级为单位，调整完毕后，需要系统管理员统一缓存动态监测、回头看模块才能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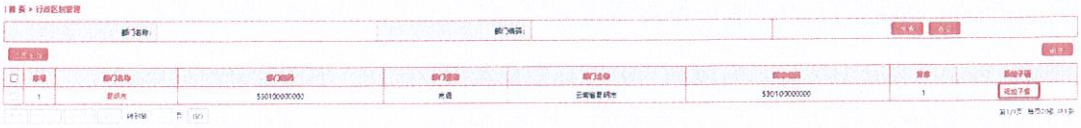

用户在行政区划管理页面，点击【添加子级】链接进入对应的行政区划管理页面。

点击【新增】按钮，增加本级页面的行政区划。填写部门名称，点击【保存】，返回列表页面，点击【立即生效】按钮完成新增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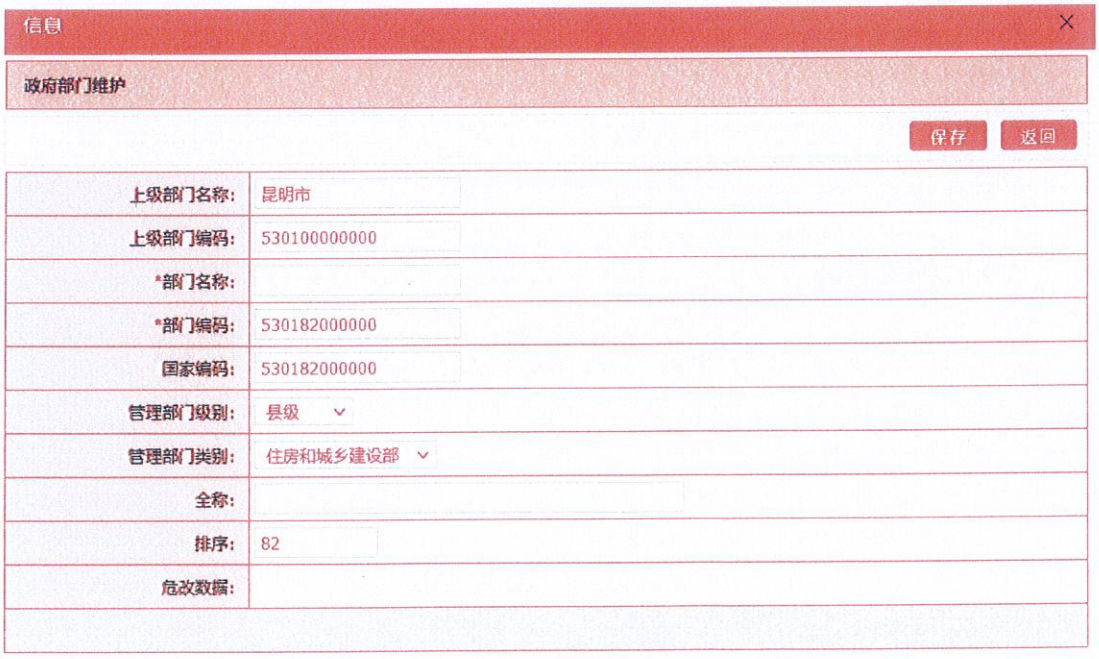

点击列表中的【部门名称】，可对该行政区划进行编辑和删除，返回列表页面，点击【立即生效】按钮完成编辑和删除操作。

如果该地区下有危房改造数据，不能删除。

政府部门维护

保存 返回

上级部门名称：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
上级部门编码：	530129000000
*部门名称：	甸沙乡
*部门编码：	530129210000
国家编码：	530129210000
管理部门级别：	乡镇级
管理部门类别：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全称：	云南省昆明市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甸沙乡
排序：	210
危改数据：	11

信息 ×

政府部门维护

保存 返回

上级部门名称：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
上级部门编码：	530129000000
*部门名称：	金所街道
*部门编码：	530129003000
国家编码：	530129003000
管理部门级别：	乡镇级
管理部门类别：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全称：	云南省昆明市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金所街道
排序：	3
危改数据：	无危改数据

删除

1.2.4. 乡村建设工匠名录

乡村建设工匠名录模块包括乡村建设工匠信息管理、全省乡村建设工匠台账 2 个菜单。

一、乡村建设工匠信息管理

乡村建设工匠信息管理菜单可以根据地区、工匠姓名、身份证号、是否带头工匠、是否有相关证书等条件查询工匠信息。

谁录入谁管理，工匠信息只有录入人能够编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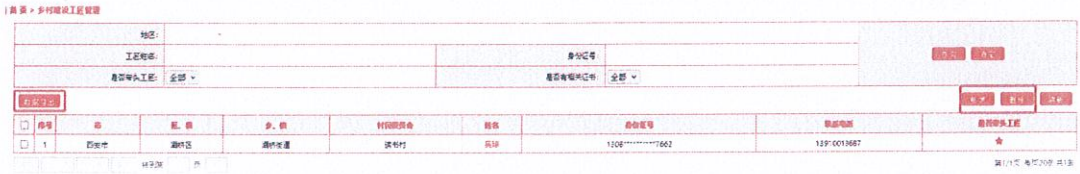

点击【新增】按钮，如下图，填写基本信息保存后，可以上传相关证书照片，新增培训经历和从业经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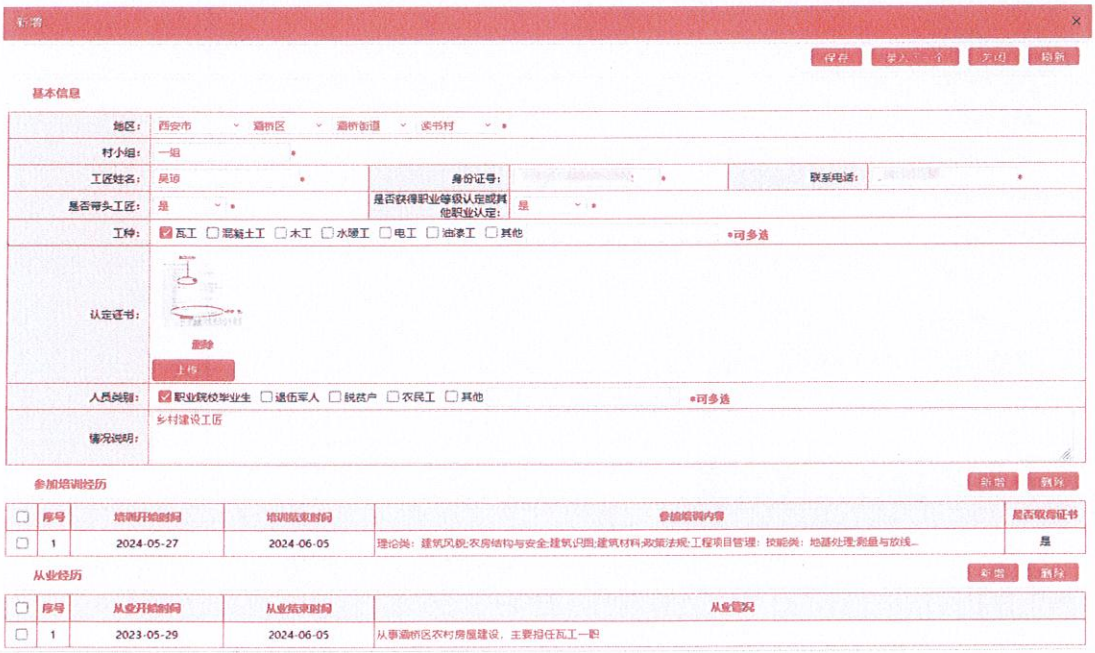

二、全省乡村建设工匠台账

全省乡村建设工匠台账菜单可以根据地区、工匠姓名、身份证号、培训年度、是否带头工匠、是否有相关证书等条件查询工匠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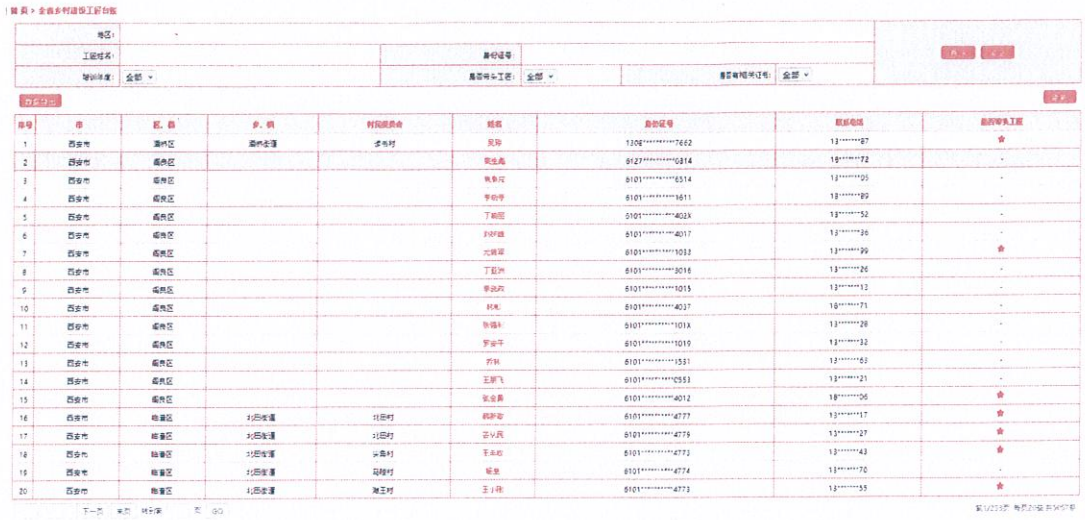

序号	市	区、县	乡、镇	村民委员会	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是否带头工匠
1	西安市	高陵区	高陵街道	步寺村	吴玲	1306**********7662	13*******87	★
2	西安市	雁塔区			郭生高	6127**********0814	18*******72	-
3	西安市	雁塔区			魏象花	6101**********6514	13*******05	-
4	西安市	雁塔区			李明亭	6101**********1611	13*******89	-
5	西安市	雁塔区			丁如田	5101**********402X	13*******52	-
6	西安市	雁塔区			刘好雄	6101**********4017	13*******36	-
7	西安市	雁塔区			尤荣荣	6101**********1033	13*******99	★
8	西安市	雁塔区			丁亚洲	6101**********3016	13*******26	-
9	西安市	雁塔区			李治民	6101**********1015	13*******13	-
10	西安市	雁塔区			杨旭	6101**********4037	18*******71	-
11	西安市	雁塔区			张福长	6101**********101X	13*******28	-
12	西安市	雁塔区			罗安平	6101**********1019	13*******32	-
13	西安市	雁塔区			乔利	6101**********1531	13*******63	-
14	西安市	雁塔区			王新飞	6101**********0553	13*******21	-
15	西安市	雁塔区			张金勇	6101**********4012	18*******06	★
16	西安市	临潼区	斜口街道	北田村	韩新安	6101**********4777	13*******17	★
17	西安市	临潼区	斜口街道	北田村	苏长民	6101**********4779	13*******27	★
18	西安市	临潼区	斜口街道	尖角村	王长松	6101**********4773	13*******43	★
19	西安市	临潼区	斜口街道	马陵村	杨龙	6101**********4774	13*******70	-
20	西安市	临潼区	斜口街道	南王村	王小花	6101**********4773	13*******55	★

点击【数据导出】按钮，可导出乡村建设工匠台账。

点击“工匠姓名”可以查看工匠详细信息。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9月3日印发